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6-020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协议书为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具体实施项目和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签署的《战略投资合作协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XX次会议审议批准，相关合作事宜的后续进展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公司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同一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企业，故本次合作构成关联交易。

4、本次签署的《战略投资合作协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经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与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山汇金”）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签署情况

双方本着自愿平等、长期合作、共同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有意形成战略投资合作伙伴关系，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双赢。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达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协议。

二、合作对方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9 月 26 日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盾安路

法定代表人：王涌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资本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咨询。

实际控制人：姚新义

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00%

主要财务指标：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3,881.00 万元，净利润为 1,688.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2,755.00 万元。

机构基本情况：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按照市场化运作专业从事高科技、成长性企业股权投资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专注于智能制造、机器人、信息安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医疗健康、清洁技术等领域。

如山汇金始创于 2007 年底，目前管理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舟山如山汇金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浙江如山汇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舟山如山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多只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资产规模达数十亿元人民币。

凭借近几年专业化运作和卓越的投资业绩，公司被选为中国投资协会创业投资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单位、浙江省创业风险投资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和中关村股权投资协会副会长单位，是浙商最信赖股权投资公司，位居浙江省本土十佳创投机构前列。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如山汇金与本公司为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故如山汇金与本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至本次关联交易披露日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未与如山汇金发生关联交易。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合作目标

（1）为更好地实现甲方在资本市场的发展战略，双方经友好协商，决定以“优势互补、产业整合、共同发展、合作共赢”为原则，将在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投资、产业整合、并购重组等方面进行全方位战略合作。

（2）甲方希望通过与乙方的全面合作，借助乙方的品牌、专业能力、股权投资经验与资源，挖掘相关产业的股权投资和并购机会，以促进甲方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和转型升级。

（3）乙方希望通过与甲方的全面合作，利用甲方的产业资源与产业趋势判断，围绕产业链发掘更多的优质项目，进一步拓展自身的业务，实施产业整合，提升投资项目增值服务能力，以推进其大资产管理平台战略的实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合作内容与模式

双方将在多个层次开展深入合作，合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双方将建立战略投资合作关系，构建长期而有效的沟通协商机制，发挥甲方的产业资源优势以及乙方的投融资资源优势。

（2）乙方借助其股权投资的专业能力与资源，挖掘具有高成长性、前瞻性的优质项目，并就这些优质项目为甲方提供投资、融资、咨询等方面的服务；同时，根据甲方发展战略，在乙方已投资或者拟投资的项目中为甲方建立备选合作项目清单，为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下属单位）进行投资标的筛选或者提供跟随投资机会，协助甲方对海内外优质企业实施并完成投资。同时，乙方承诺在收购与甲方主营业务相关资产之后，甲方具有优先购买权。此外，乙方将适时联合甲方合作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支持甲方发展战略和转型升级的需要。

（3）甲乙双方在具体项目上需根据具体项目涉及的金额等履行各自决策机制、相关审批和披露程序。

3、报酬与支付

本着公平、公正原则，经双方协商约定，乙方就具体投资项目服务向甲方收取的报酬分为以下两部分：

（1）普通管理费：乙方为甲方提供标的项目，并为甲方提供项目筛选、尽职调查、议价谈判等前期投资服务工作，且在投资完成之后提供投后管理服务；根据市场化原则，乙方每年按照截止当年底累计项目投资额的 1.5%向甲方收取普通管理费。

（2）投资收益提成：项目投资完成后，乙方继续为甲方提供对该项目全程跟踪管理、咨询等服务，直至甲方退出该项目并取得投资收益之后，乙方按照该项目收益的 15%向甲方收取投资收益提成。

（3）鉴于乙方的专业能力和资源，甲方委托乙方对其投资的北京光年无限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技有限公司项目提供投后管理服务，乙方每年按照该项目投资额的1.5%向甲方收取普通管理费，直至该项目投资退出。

（4）如果乙方就某项目向甲方提供前期投资服务工作之后，甲方经决策流程并未实现投资，则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包括因该项目而产生的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费用如审计、评估等费用。

（5）对于甲方或甲方下属单位今后可能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或是并购基金，如果委托给乙方进行管理和运作，则乙方每年按照截止当年底该基金累计项目投资额的1.5%向甲方收取普通管理费，并按照该基金收益的15%向甲方收取投资收益提成。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层面的框架协议，目的是在公司现有行业经验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如山汇金的专业投资团队和渠道，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更多投资标的，更好地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完善公司产业链，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各相关领域的业务开拓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和转型升级。该协议的签署对公司今后的发展和利润水平提高将产生积极影响，交易以市场公允行情为基础，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协议的审议程序

如山汇金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协议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相关独立意见。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意向性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项目标的和交易金额，因此本协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待后期双方确定合作标的及具体交易金额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披露。

六、风险提示

本协议书属合作框架性协议，具体实施项目、金额及项目未来产生的效益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